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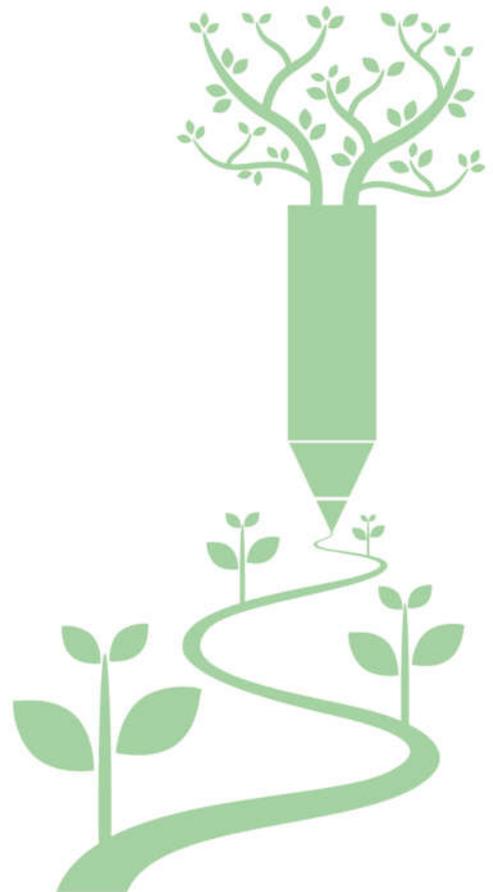
中国工商银行 绿色债券框架

2021年8月

本文件为绿色债券框架英文原件的翻译稿，仅供参考。不一致之处，请以英文为准。

目录

用途	3
管理层声明	3
背景	3
中国工商银行发行绿色债券的动因	4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6
框架概览	7
1. 募集资金使用	7
2. 项目评估和筛选	9
3. 募集资金管理	9
4. 报告	10
外部审核评估	11
免责声明	12



用途

本《绿色债券框架》（“框架”）旨在展示中国工商银行通过发行绿色债券，对具有环境效益的现有和新增项目进行融资。

本框架下发行的绿色债券将对符合国际资本市场协会（“ICMA”）发布的《绿色债券原则（2021年版）》和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的现有和新增项目进行融资。

此外，中国工商银行在本《绿色债券框架》下发行的债券可以再按照《气候债券标准》获得气候债券倡议组织（CBI）的认证。

管理层声明

对于发行的每笔绿色债券，中国工商银行确认其均会遵守本框架中列出的（i）募集资金使用、（ii）项目评估和筛选、（iii）募集资金管理、（iv）报告。

背景

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于1984年1月1日，2005年10月28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7日成功在上交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日挂牌上市。

经过持续努力和稳健发展，中国工商银行已经迈入世界领先大银行之列，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中国工商银行将服务作为立行之本，坚持以服务创造价值，为全球超过920万公司客户和6.9亿个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自觉将社会责任融入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活动，在支持防疫抗疫、发展普惠金融、支持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发展绿色金融、支持公益事业等方面受到广泛赞誉。

中国工商银行始终聚焦主业，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本源，与实体经济共荣共存、共担风险、共同成长；始终坚持风险为本，牢牢守住底线，不断提高控制和化解风险的能力；始终坚持对商业银行经营规律的把握与遵循，致力于打造“百年老店”；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创新求进，持续深化重点发展战略，积极发展金融科技，加快数字化转型；始终坚持专业专注，开拓专业化经营模式，锻造“大行工匠”。

中国工商银行连续第九年位列《银行家》全球银行1000强和美国《福布斯》全球企业2000强榜单榜首、位列美国《财富》500强榜单全球商业银行首位，连续五年位列英国Brand Finance全球银行品牌价值500强榜单榜首。

中国工商银行发行绿色债券的动因

经营理念原则：当前，保护生态环境、应对气候变化已成为全球面临的共同挑战，并在国际社会形成了广泛共识。中国政府宣布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并在“十四五”规划中对绿色发展做出专篇部署。发展绿色金融是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环节，中国工商银行作为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始终坚持以绿色金融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经营宗旨，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将绿色发展深植于企业经营管理之中，坚持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金融服务和自身运营，坚持履行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致力于通过金融手段推动保护环境和发展经济、创造就业、消除贫困的协同增效。

战略治理架构：中国工商银行以建设国际领先的绿色银行、成为具有良好国际声誉的绿色银行为战略目标。2007年在国内率先明确“绿色信贷”发展理念，自上而下大力推进绿色金融建设。作为绿色金融的先行者和引领者，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以绿色金融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经营宗旨。中国工商银行将加强绿色金融建设作为长期坚持的重要战略，以战略引领、政策支撑、改革创新、服务全球四轮驱动，全面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建设，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提升。

管理长效机制：中国工商银行积极吸纳全球先进理念，形成了总行绿色金融委员会统筹领导、23个部门协同分工、境内外分支机构积极创新、全员参与的绿色金融战略推进体系。在此基础上，中国工商银行不断加大差异化政策支持，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金融服务和运营管理各环节，保障绿色金融战略有效落地，以绿色金融支持和促进实体经济发展。

绿色业务活动：多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搭建了绿色信贷、绿色债券、产业基金、资产证券化、信托、租赁等全产品、多渠道、综合化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绿色信贷总量规模多年保持中国银行业第一，增速持续多年高于各项贷款平均水平，投向包括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等领域；不断加快投融资结构低碳转型步伐，提升清洁能源项目在能源融资组合中的占比。除绿色信贷之外还全面提供其它绿色产品和服务，绿色债券投资、理财投资、租赁融资等全口径投融资处于中国银行业领先地位，同时积极引导社会资金投向绿色领域。

全球交流合作：中国工商银行主动参与可持续发展国际治理，通过BRBR、UNEP FI、GIP等合作平台，推动全球绿色低碳发展。依托“一带一路”银行间常态化合作机制（BRBR）开展绿色金融国际交流合作，通过BRBR准则文件，筹建BRBR绿色金融工作组，不断推进BRBR绿色金融工作；积极参与联合国环境署金融行动机构（UNEP FI）活动；努力践行《负责任银行原则》，围绕碳中和、应对气候变化、履行社会责任等议题积极发声；扎实推进TCFD框架落地实施工作。在中国，中国工商银行是中国金融学

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2018年中国工商银行协助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和伦敦金融城联合起草《“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并成为首批签约单位；联合试点机构制定《中方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目标框架》，推动试点机构开展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实践，并推进压力测试研究和量化能力建设；联合发布绿色金融（投资）指数。中国工商银行一直在国内国际市场上积极推动绿色金融发展，履行环境和社会责任。

 **风险管理机制：**中国工商银行持续加强环境敏感领域投融资管理，将环境与社会风险及气候风险评估要求嵌入投融资审批和管理各个环节，全流程执行绿色环保一票否决制。不断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开展绿色信贷专项审计，加强绿色金融考核，全面加强环境（气候）与社会风险管理。积极推进绿色金融研究工作，取得丰硕的研究成果，包括开展环境风险对商业银行信用风险影响的压力测试研究，为全球金融机构开展环境风险研究提供了工具；研发ESG绿色评级工具及指数产品，建立科学评价体系，在国内商业银行为首创，受到国际投资者认可。

 **企业社会责任：**“提供卓越金融服务——服务客户、回报股东、成就员工、奉献社会”是中国工商银行社会责任的工作目标，也是对各利益相关方的郑重承诺。中国工商银行始终立足于经济社会发展中各利益相关方的普遍诉求，服务于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的可持续发展大局，坚持“诚信、人本、稳健、创新、卓越”的基本价值取向，致力于实现经济、环境、社会的综合价值最大化。

 **对外报告披露：**中国工商银行每年参照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发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联合国全球契约十项原则、国际标准化ISO26000《社会责任指南（2010）》等标准编写社会责任报告，并获取独立第三方鉴证报告；自2019年起参照TCFD建议编制《绿色金融专题报告》，对年度优化绿色金融体系、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提升自身绿色表现的实践与成功进行展现，2021年，作为联合国《负责任银行原则》（PRB）核心工作组唯一一家中资金融机构，在该报告中参考PRB原则阐述本行将环境与气候因素纳入战略治理、业务流程、投融资决策等方面的努力。

 **受到广泛认可：**中国工商银行在履行社会责任和推进绿色金融战略方面的良好表现获得了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联合国全球企业中国网络“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年度企业最佳实践、《亚洲货币》中国最佳绿色商业银行、《金融亚洲》中国最佳绿色债券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中债绿色指数成分券优秀承销机构奖、财新-融绿ESG美好50指数企业等奖项；同时，中国工商银行还入选了恒生可持续发展指数成分股。截至2020年末，中国工商银行此前发行的绿色债券累计已经获得包括IFR Asia、The Asset、Environmental Finance等10项国际奖项。

发行绿色债券是中国工商银行绿色发展策略的进一步诠释，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共同目标，实现股东价值、利益相关者与社会责任价值三者之和的最大化。发行绿色债券将助力工行集团在可持续发展和应对气候变化方面深化发展战略。这一绿色债券框架也将进一步帮助中国工商银行的投资人在快速发展的绿色经济中实现投资目标。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2015年9月25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峰会上，193个成员国正式通过17个可持续发展目标（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被称之为“改变世界的17项目标”，旨在从2015年到2030年间以综合方式解决社会、经济和环境三个维度的发展问题，转向可持续发展道路。



中国工商银行发行的绿色债券有助于实现以下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 SDG 6：清洁饮水和卫生设施
- SDG 7：经济适用的清洁能源
- SDG 9：产业、创新和基础设施
- SDG 11：可持续城市和社区

框架概览

中国工商银行建立《绿色债券框架》，在该框架下公司计划为符合以下定义的合格绿色资产进行全部或部分地融资或再融资：

1. 募集资金使用

中国工商银行通过绿色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为环保、可持续经济发展和应对气候变化做出贡献的合格绿色资产提供融资或再融资。

合格绿色资产由中国工商银行各业务条线的合格资产类别组成。

合格绿色项目类别和示例

合格绿色资产类别	合格条件	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类别 ¹	环境目标 ²
可再生能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再生能源的生产及运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再生能源的来源包括陆地和海上的风能、太阳能、潮汐能、大型水力发电（生命周期碳排放低于每千瓦时100克二氧化碳当量（100g CO₂e/kWh）或功率密度高于每平方米5瓦（5W/m²）、生物质能（生命周期碳排放低于每千瓦时100克二氧化碳当量（100g CO₂e/kWh）） 	 <p>目标7：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的、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p>	气候变化减缓
清洁交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零碳排放（如电动和氢能驱动）交通设施建设、维护和研发，不包括专用于运输化石燃料或采矿产品的基础设施或轨道交通类项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例如地铁，轨道交通，快捷巴士运输系统（BRT）和电动汽车 直接零碳排放汽车和船舶关键资产、系统和零配件生产制造 	 <p>目标11：建设包容、安全、有抵御灾害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和人类住区</p>	气候变化减缓、污染预防和控制

¹ 仅用于演示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对标，完整的对标内容请参考：

<https://www.icmagroup.org/green-social-and-sustainability-bonds/mapping-to-the-sustainable-development-goals/>

² 仅用于演示环境目标的对标，完整的对标内容请参考：

<https://www.icmagroup.org/assets/documents/Sustainable-finance/2021-updates/Green-Project-Mapping-June-2021-100621.pdf>

<p>能源效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高能源效率的产品和技术，使相关资产、技术、产品或系统的能耗减少至少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例如LED灯泡，性能提升的制冷装置，照明提升技术 提高大宗能源输送的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例如智能电网，能源储存 	 <p>目标9: 建造具备抵御灾害能力的基础设施，促进具有包容性的可持续工业化，推动创新</p>	<p>气候变化减缓</p>
<p>可持续水资源与废水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水回收，处理和循环利用的技术和基础设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例如水管和收集设施，以收集水或雨水进行循环利用，以及废水处理设施 	 <p>目标6: 为所有人提供水和环境卫生并对其进行可持续管理</p>	<p>污染预防和控制</p>

注：各类项目中的资产应至少达到项目所在国认可的相关绿色标准，所在国无官方或认可的标准，则应适用于相应国际标准。

在任何情况下，合格绿色资产将排除以下行业类别：

- 化石燃料相关资产
- 核能和核相关资产
- 生物质能/原料，包括：
 - 生物质能/原料的来源与粮食生产相竞争
 - 生物质能/原料将在目前或以前具有丰富生物多样性的地区种植
 - 生物质能/原料将降低土壤碳库效能

2. 项目评估和筛选

首先，绿色资产将来自中国工商银行集团内各业务条线（包括境内外分行和子公司）。

然后，绿色资产将由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以下部门组成的“专业绿色债券工作组”进行审核：

- 资产负债管理部
- 信贷与投资管理部
- 公司金融业务部
- 现代金融研究院
- 其他相关部门

发行前，专业绿色债券工作组将会审核所有提交的绿色资产，以确定是否符合中国工商银行的《绿色债券框架》，审批其是否属于“合格绿色资产”，制定“合格绿色资产清单”（放入每个“合格绿色资产”，最终形成“合格绿色资产清单”）。对于再融资项目，专业绿色债券工作组将优先筛选较新的项目。

专业绿色债券工作组中的成员应有具备环保经验和知识的专家，并具有一票否决权。他们否决的资产应从“合格绿色资产清单”中排除出去。

每年，专业绿色债券工作组将审核募集资金所得按照“合格绿色资产清单”进行分配的情况，决定是否需要调整（例如是否项目摊销、提前还款、出售或不再符合绿色资产规定），并协助进行存续期报告。专业绿色债券工作组将决定是否需要更新“合格绿色资产清单”（例如替换、删除、或增加资产），以确保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绿色债券要求。

3. 募集资金管理

发行绿色债券之前，中国工商银行将按照“项目评估和筛选”要求建立“合格绿色资产清单”，并由此确保绿色债券的募集资金将会被及时用于支持合格绿色资产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将建立“绿色债券资金分配台账”（简称“台账”），记录每次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分配情况。中国工商银行每笔绿色债券募集的资金，将被存放在一般资金账户，采用“标记”的方式直至分配到支持合格绿色项目。

该台账将包括每笔绿色债券的如下信息：

- 1) 绿色债券细节：币种、金额、国际证券号码（ISIN）、定价日、到期日等
- 2) 合格绿色资产分配清单，包括如下信息：

- 合格绿色资产类别
- 融资项目的细节概述如项目金额、项目描述、项目年期等
- 项目融资金额
- 为确保累计已分配资金到支持合格项目的情况均被记录的其他必要信息
- 发行人预测该融资项目带来的有益影响

任何尚未被分配至合格绿色资产的募集资金余额，将会按照中国工商银行稳健审慎的流动性管理策略进行统一管理。未分配资金将遵守发行地所在地相关绿色债券标准要求，可能暂时用于非金融企业发行的绿色债券以及国内和国际市场上投资信用评级和流动性好的货币市场工具，直至分配至合格绿色资产。未分配资金将不会被投资到高污染、高碳排放或资源密集型项目。

4. 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承诺将每年发布绿色债券年度报告，提供关于资金配置和项目影响的信息，并在发生重大事项时及时进行更新。

对于中国境内发行的绿色金融债券，中国工商银行还将根据中国绿色债券标准³，按季度向市场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于每年4月30日前披露上一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年度报告和专项审计报告，以及本年度第一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并将上一年度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国人民银行。

(1) 资金配置报告

提供绿色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等值金额的信息如下：

- (i) 分配给各项合格绿色资产类别的累计金额
- (ii) 尚未被分配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
- (iii) 募集资金使用的国家地区分布情况
- (iv) 在保密披露允许的情况下，从各项合格绿色项目中挑选的部分项目案例

此外，中国工商银行将确认绿色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本《绿色债券框架》。

³ 中国绿色债券标准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关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公告》和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8〕第29号《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

(2) 影响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将致力于报告合格绿色项目按项目整体和工行绿债融资比例的环境和社会影响、相关影响力数据所使用的评估方法及假设条件。

根据合格绿色资产的性质和信息，中国工商银行将努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衡量影响的指标：

合格绿色资产类别	影响指标
可再生能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再生能源发电千瓦时数 • 减少排放的二氧化碳（或其他温室气体）的吨数
清洁交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减少排放的二氧化碳（或其他温室气体）的吨数 • 修建的轨道公里数 • 承载的乘客数量 • 购置电动车辆台数
能源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节省的能源千瓦时数 • 能源效率提高的百分比
可持续的水资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节省的水量 • 废水处理量

绿色债券报告将公布在中国工商银行全球官方网站www.icbc-ltd.com。

此外，中国工商银行还将通过其他可行的渠道，如年报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等披露相关内容，这些报告也将公布在中国工商银行全球官方网站www.icbc-ltd.com。

外部审核评估

中国工商银行已聘请Sustainalytics对本《绿色债券框架》是否符合绿色债券原则进行评估并出具独立第二意见，聘请北京中财绿融咨询有限公司对本框架是否符合中国绿色债券标准⁴ 进行评估并出具独立第二意见。Sustainalytics和北京中财绿融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第二意见将会公布在中国工商银行全球官方网站www.icbc-ltd.com。

中国工商银行将邀请独立第三方为绿色债券报告出具外部认证，绿色债券报告包括资金配置和项目影响的相关信息。

⁴ 中国绿色债券标准包括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发改委、证监会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关于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有关事宜公告》和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8〕第29号《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绿色金融债券存续期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

❶ 免责声明

本《绿色债券框架》文件所含信息和意见均截至制定此文件之日前，此后可能发生变化，不再提前通知。中国工商银行不承担任何职责或义务更新或修正任何表述，不管这些新信息、未来情况或此类事件对以上论述是否造成影响。

本《绿色债券框架》文件仅用于提供信息之目的，并不构成，或组成，任何要约、或邀请认购或其他获取、处置，或任何试图要约承销、认购或其他获取、处置任何中国工商银行任何债务或其他证券（即“证券”）之目的，也无意为任何证券的信用或第三方评估提供基础信息。如果确有此类要约或邀请，需以产品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等同文件的形式以单独清晰的文件提前加以确定。在此类要约或邀请前所作的任何购买，或认购任何证券的决策均应单独基于此类产品说明书，而非本资料。

本资料不应被视为建议任何投资者认购或购买任何证券之目的。任何此后购买了证券的投资者应只依据中国工商银行最后发布的该证券终版产品说明书，并基于此单独做出购买或认购此类证券的决定。投资者应特别注意此类终版产品说明书中描述风险要素的章节。这类资料中描述任何证券或交易的优点或对某一个人的适合度都应由相关人员独立做出决定。此类决策前，应充分评估证券或者此类交易的法律、税务、会计、监管、财务、信用或其他相应方面。

本资料不用于，或被任何人或实体用于，在违反任何辖区或国家法律的辖区或国家进行分发。

本《绿色债券框架》可能包含预见性和前瞻性表述。任何此类前瞻性表述将包含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不确定性，以及其他可能实际影响到中国工商银行业绩、表现或成绩与此类前瞻性表述中描述的未来业绩、表现或成绩有所不同的因素。此类前瞻性表述基于对中国工商银行现在以及未来的业务发展策略和将来中国工商银行将开展运营的环境等多种假设。

此外，任何前瞻性表述将基于假设未来事件可能不准确的前提下。这些资料中的此类前瞻性表述的有效性仅限于完成此类资料时，中国工商银行不承担任何更新或为此类前瞻性表述提供额外信息的义务。